

中國醫藥大學中國藥學暨中藥資源學系課程「專題討論」(Seminar)實施要點

中華民國99年08月10日系務會議通過

中華民國99年12月10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

中華民國114年06月26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

中華民國114年7月31日明校字第1140010824號函公布

- 一、為培養研究生學習新知、教材準備、教學表達與學術討論之能力，本系設置「專題討論」為必修課程，由中醫學院開課，碩士班及博士班研究生均須修習。
本課程每學期一學分，修課年限為兩學年，總計四學分。碩士班學生於碩一至碩二、博士班學生於博一至博二期間修課。研究生如於規定修課年限內未修畢四學分，應於其後學期持續修習，直至修滿為止。
每次課程聘請程序指導老師一名，負責主持與指導討論會之進行。
- 二、每學期每一研究生報告選題須與中醫藥相關，必須選擇最近二年且必須是最新版 SCI、SSCI 影響係數大於2或各領域前40%雜誌之原著論文一篇以上，依程序表於排定日期報告。報告研究生應閱讀所有相關文獻，並充分了解原著論文之細節。碩士班二年級（第四學期）與博士生應於學位考試當學期 seminar 提出研究進度報告，而非文獻選讀。
若當週主持人認為報告內容不適當，可要求重新報告。
- 三、研究生選擇之報告論文應經指導教授認可。
- 四、研究生須於報告前週週一12:00前，提供報告資料予系辦公室，以便上網公告。
- 五、研究生於報告前一週須將原著論文原稿及摘要交給指導老師、擔任教師及主任。摘要內容除包括研究動機、實驗方法、結果、討論及參考文獻外，更須詳細說明所選論文在學術上及地域上之重要性。摘要收集彙整後轉寄給全系研究生及老師。
- 六、每一研究生以全英文報告三十分鐘為原則，另外十五至二十分鐘為問題討論。
- 七、報告之研究生的指導教授或共同指導教授應出席討論會。為求討論會之成效，研究生應邀請三位以上相關領域老師參加。
- 八、研究生成績依下列各項評定：
 1. 參與(10%)：所有研究生必須參與討論會，因故不能參與者應按規則請假。遲到或早退者酌予扣分，無故三次以上缺席者此項成績以零分計。
 2. 論文摘要及公告(10%)：摘要撰寫須表達論文之重點，未準時提交資料予系辦上網公告者此項成績酌予扣分。
 3. 報告內容及技巧(70%)：由出席老師依研究生是否了解所選論文，簡潔報告論文重點，並能清晰回答問題等評分。
 4. 問題討論(10%)：每位研究生每學期必須發問四次以上，並於會後送發言單交報告之研究生，並列入會議紀錄後始有此項成績。
- 九、討論會後，報告研究生須將論文原稿、摘要及討論內容整理成會議紀錄，經指導教授簽名，三週內送交系辦公室後才得計算成績，成績評定將於期末登打成績後可於系統查詢，如對成績有任何疑問可向系辦公室查詢。